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陳冠陞

電話: 03-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: cjj123777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9月12日 發文字號: 桃教學字第111008454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376735100E 1110084540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10084540 ATTACH2. pdf)

主旨: 函轉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增修後「住宅租賃常見糾紛問答 集」案,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9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1203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案內有關內政部營建署延長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 (至111年10月31日)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調漲電費單 價等訊息,為使各級學校師生明確掌握正確租屋訊息,行 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據以增修旨揭問答集部份內容(如附 件)。
- 三、請各校將相關資料持續以多元化方式(例如:登載於學校之 官網、專區、社群網站或校內電子郵件等)協助宣導師生周 知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:電2022/09/12文

